

证券代码：603007
债券代码：113595

证券简称：ST 花王
债券简称：花王转债

公告编号：2022-112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花王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花王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推选代表人并代为参加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如有）、花王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的议案》。

● 根据《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过半数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提议的议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二次“花王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 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 101,390 张，占债权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总数的 3.07%。公司

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

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花王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推选代表人并代为参加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如有）、花王集团等五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101,39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100.00%；反对票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00%；弃权票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文胜、马鹏瑞、亓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花王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花王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